

上海交通大学
临床医学专业认证报告

**Accreditation Report on the Medical Program of
SHANGHAI JIAOTONG UNIVERSITY**

教育部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工作委员会

Working Committee for the Accreditation of Medical Educ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China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November 2019

目 录

引言	5
1. 宗旨及目标	6
1.1 宗旨及目标	6
1.2 宗旨及目标的确定	6
1.3 学术自治	7
1.4 教育结果	7
2. 教育计划	8
2.1 课程计划	8
2.2 教学方法	8
2.3 科学方法教育	9
2.4 思想道德修养课程	9
2.5 自然科学课程	9
2.6 生物医学课程	10
2.7 行为科学、人文社会科学以及医学伦理学课程	10
2.8 公共卫生课程	10
2.9 临床医学课程	11
2.10 课程计划管理	11
2.11 与毕业后和继续医学教育的联系	12
3. 学生成绩评定	12
3.1 学业成绩评定体系	12
3.2 考试和学习之间的关系	12
3.3 考试结果分析与反馈	13

3.4 考试管理	13
4. 学生	13
4.1 招生政策	13
4.2 新生录取	14
4.3 学生支持与咨询	14
4.4 学生代表	16
5. 教师	16
5.1 聘任政策	16
5.2 师资政策及师资培养	17
6. 教育资源	18
6.1 教育预算与资源配置	18
6.2 基础设施	18
6.3 临床教学基地	18
6.4 图书及信息服务	19
6.5 教育专家	19
6.6 教育交流	19
7. 教育评价	19
7.1 教育评价机制	19
7.2 教师和学生的反馈	20
7.3 利益方的参与	21
7.4 毕业生质量	21
8. 科学研究	22
8.1 教学与科研的关系	22

8.2 教师科研	22
8.3 学生科研	23
9. 管理与行政	23
9.1 管理	23
9.2 医学院校领导	24
9.3 行政管理人员	24
9.4 与卫生部门的相互关系	24
10. 改革与发展	24
10.1 发展规划	24
10.2 持续改革	24
附件 1 认证认证小组成员	26
附件 2: 现场考察日程安排	27
附件 3 上海交通大学临床医学专业初步认证报告	31

引言

受教育部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工作委员会委托，认证专家组于 2019 年 10 月 20 至 24 日对上海交通大学（以下称“学校”）进行了临床医学专业认证现场考察。认证的依据是 2008 年由教育部和原卫生部联合颁布的《本科医学教育标准——临床医学专业（试行）》（以下简称“标准”），同时参考《中国本科医学教育标准-临床医学专业（2016 版）》。两版标准都是参照世界医学教育联合会颁布的全球标准和其他权威认证机构的标准，并结合我国国情制订的。标准承认不同地区和各个学校之间的差异，尊重各个学校的自主办学权。

临床医学专业认证是一种外部质量保证制度，通常形式为邀请外部专家，在学校自我评价的基础上，全面考察学校临床医学专业教育教学情况，依照学校的办学定位判断其在人才培养方面与标准之间存在的差距，并找出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强项和弱项，指出医学教育的改进方向，帮助学校实现其自定的教育培养目标。值得强调的是，认证的目的并非院校之间的争优排序，而是帮助学校对照标准，根据自身制定的培养目标，考量在人才培养方面的优势与不足，不断完善教育教学，实现医学教育的可持续发展。

上海交通大学积极申请认证的行为值得嘉许，表明了学校致力于提高医学教育水平、同国际医学教育接轨的强烈愿望。学校同意承担 WFME 机构认定观摩任务，也充分显示了交大医学的担当精神。

本次认证专家组成员包括：组长文历阳教授，副组长柯杨教授，成员黎孟枫教授、万学红教授、李海潮教授、宋茂民教授、匡铭教授、俞方教授，秘书谢阿娜、鲁曼，项目管理员李薇（认证专家组成员详细信息见附件 1）。

按照我国本科医学教育标准和临床医学专业认证指南的要求，认证专家组首先审阅了学校提交的自评报告。在现场考察期间，认证专家组听取了校长报告，考察了学校的教学设施，调阅了相关文件资料，与教师、学生、管理人员、附属医疗机构等各相关利益方进行了广泛接触和交流等。现场考察结束时，专家组向学校提交了一份初步认证报告（详细内容见附件 3），针对标准中的 10 个一级条目和 44 个二级条目对学校的临床医学专业教育提出其优势和不足。

按照《临床医学专业认证指南(2019 版)》的要求，专家组在现场考察结束两个月内完

成了《上海交通大学临床医学专业认证报告》，对照标准条目，逐项阐述了学校的办学情况。此报告是根据学校的自评报告和专家组现场考察的发现，经过专家组的集体协商，并征求学校对事实部分的意见后定稿，将连同认证结论建议一起提交给教育部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工作委员会审议。

1. 宗旨及目标

1.1 宗旨及目标

学校秉承“团结、勤奋、求实、进取”的校训，弘扬“博极医源，精勤不倦”的精神，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经济、社会及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需求，明确了办学宗旨和目标。提出了“全面建成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医学院和一流医学学科”的发展目标。在发展目标制定过程中，认真分析了上海市“十三五”规划和综合改革规划对医学教育的要求，调研了上海市健康发展和卫生服务需求，梳理了医学院和医学学科同世界一流医学院及医学学科的差距，进行了反复深入地论证。同时编制了分阶段实施的要求及具体计划。宗旨和目标与学校的资源和管理相适应，体现了社会对医学的期望和区域发展的需要。

学校根据发展目标，以“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全面提升学科内涵、全面依法依规治院、全面从严治学”为基本思路，制定了发展规划，提出了三个阶段的建设要求和9个方面的重点建设任务。

学校坚持“教医术、育人心、存敬畏”的理念，强化“厚基础、强实践、重转化、塑规范、融国际”的要求，提出了培养有灵魂的卓越医学创新人才的总目标。根据《中国本科医学教育标准—临床医学专业》的要求，明确了临床医学专业8年制和5年制的专业培养目标并制定了相应的教育计划，细化了培养方案。

在临床医学专业培养方案中，明确了医学毕业生在职业素养领域、科学和学术领域、临床能力领域和健康与社会领域方面应达到的要求。以此为根据制定了教学各个环节的质量标准，为教学计划实施、教学改革和质量监控提供了依据。

1.2 宗旨及目标的确定

在宗旨和目标确定过程中，学校开展了学科建设大讨论、教育教学工作专项调研，召开了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代表大会、教学委员会、学生代表大会和多种形式的座谈会，

组织各有关部门和各类人员参与讨论。在制定发展规划、明确办学定位和培养目标过程中，主动争取了上海市教育和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的指导，广泛听取了师生意见。宗旨及目标确定后，通过各种方式，广泛宣传，使全校师生知晓。

专家组建议，在宗旨和目标制定过程中，应更广泛地吸纳校外利益相关方参与，邀请用人单位、学生家长参加讨论，并形成校外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机制。

1.3 学术自治

医学院设立了学术委员会，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根据工作需要，设立了学位评定委员会、教学委员会、毕业后医学教育委员会、教授委员会、学风与学术道德委员会等 5 个专门委员会，为学术自治提供了组织保障。

医学院依据《本科医学教育标准—临床医学专业》的要求和修订本科专业教学计划的原则意见，按照学校办学定位和发展目标要求，制定并适时修订课程计划及实施方案，合理规划人员聘用和教育资源配置。

医学院得到了大学社会人文学科及自然学科的学术支持，开设了大量选修课，丰富了通识教育的内容，取得了明显成效。

专家组建议，进一步加强医学学科与大学相关学科间的融合，促进本科医学教育教学发展，并在平台建设、团队建设和项目实施方面，完善相关的保障机制。

1.4 教育结果

医学院根据《中国本科医学教育标准—临床医学专业》规定的毕业生应达到的基本要求，制定了合适的培养目标和教育计划，通过教育计划的实施和学业成绩评定，确定学生的毕业资格，颁发毕业证书，授予相应学位。

医学院规定临床医学专业 5 年制学生，在修业年限内，按照教学计划的要求，修满规定的学分，通过毕业综合考试和专业外语考试，达到培养目标要求，准予毕业，发给毕业证。经学位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医学学士学位。8 年制学生在第 5 年末，达到相关要求，经学位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医学学士学位。在第 8 年末完成后三年课程学习及临床二级学科轮转并通过考核，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

授予临床医学专业博士学位。

医学院 2016—2018 年临床医学专业毕业生共计 1044 人，从国家相关考试，创新实践能力，志愿者服务、社会实践、用人单位评价等方面的结果表明，均达到了《中国本科医学教育标准—临床医学专业》规定的毕业生应达到的基本要求。

2. 教育计划

2.1 课程计划

学校根据医疗卫生服务的需要、医学科学的进步，制定了与本校的宗旨和培养目标相适应的课程计划，体现了加强基础、培养能力、注重素质和发展个性的原则。积极探索课程改革，从理念、组织架构和教师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特别是在充分调研、达成共识的基础上，实施系统整合课程，形成了“团队牵引、首席负责、全程激励、制度保障”的实施办法。

紧紧围绕国家“双一流”的战略决策，以整体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内涵为出发点，以培养有灵魂的卓越医学创新人才为落脚点，制定了临床医学专业在职业素养领域、科学与技术领域、临床能力领域、健康与社会领域和创新领域具体的培养要求。积极探索系统整合课程，2009 年开始在八年制开始基础阶段器官系统整合课程试点工作，2015 年开始推广到临床医学五年制，2018 年开始临床十大器官系统整合课程，2015 年开展中外合作办学，在五年制英文班试点纵向整合课程的模块化课程，教改又迈出一大步。

专家组建议，对多种课程模式的探索改革应更及时地总结评价，并将成功的经验推广应用，使更多学生受益。另外，专家组对学校计划在横向课程整合的基础上，逐步推进纵向课程整合表示期待。

2.2 教学方法

学校能针对各阶段课程特点和培养目标要求，采取课堂讲授、小组讨论、同伴学习、实验、见习床旁教学、临床示教、临床技能培训以及社区实践和网络教学等。教师积极采用启发式教学，开展 PBL、CBL、TBL、病房小讲课、床旁教学和情境模拟教学等，受到学生广泛好评。

学校充分利用建立的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在不同年级阶段，开展相应的培训内容，安排了《成人心肺复苏及高级生命支持》、《临床基本技能操作》I 和 II、《灾难急救生命支持》等多门培训课程。专家组还在 3 个临床医学院考察了临床技能实训分中心。学校综合利用标准化病人和各种模拟技术、多媒体和计算机网络技术来开展各种临床技能培训。

专家组建议，进一步推进以“学生为中心”和自主学习为主要内容的教育方式和教学方法改革，更多运用与自主学习相适应的教学方法和考核方式，增加自主学习的时间，激发、培养和支持学生的自主学习，提升对学生自主学习能力的培养。

2.3 科学方法教育

学校紧扣本校的人才培养目标，将科研训练纳入课程计划，开设了《科研基础训练》、《循证医学》等系列科研训练课程，特别是采用了“研究为基础的学习”（RBL）及“科研轮转”等多种科研训练方式，为学生提供了参加研究项目的大量机会，让学生通过进入研究项目来进行学习，学生的科研训练得到了显著加强，并有较好的科研产出，学生在课外创新创业教育方面也取得较好成绩。

在加强科研训练方面，学校还特别推进了国际化战略，学生海外学习的项目数和参加人数都在不断增加，短期海外游学项目达到 47 个，每年有超过 51% 的学生参加各种海外学习活动。

2.4 思想道德修养课程

学校在课程计划中安排了思想道德课程。在完成各种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同时，还积极探索和开展专业课程思政教育。让考察专家组印象深刻的有，学校通过开展竞赛，建立医学专业课程思政素材库。71 门课程、200 多个案例参加了课程思政设计与优秀案例竞赛。素材在教学中的应用，不仅提高了医学生对基础医学的学习兴趣，也提高了学生的职业荣誉感和对生命的敬畏感和责任感。

2.5 自然科学课程

学校安排了自然科学课程，包括数学、物理和化学等，并有相应的学分要求。大学本部各院系还开设了《外国文学史》等 344 门选修课，为加强培养学生扎实的自然科学和社会人文素质发挥重要作用。

专家组也注意到,虽然学校校本部为一年级学生提供的选修课程多,但部分课程如“生物大数据分析”,在近3年中临床医学专业只有1名学生选修,而同期的唐诗宋词有37名学生选修,其它中国武术等也有不少学生选修。建议把一年级的选修课程分类,要求学生在各类选修课程中的最低选修课学分。

2.6 生物医学课程

课程计划中安排了生物医学课程,主要采用人体健康与疾病基础、器官系统整合课程和医学基础实验三个模块进行教学。除必修课外,还开设了《法医学》、《细胞生物学实验》、《病理组织学技术》等选修课作为拓展课程。

2.7 行为科学、人文社会科学以及医学伦理学课程

课程计划中安排了行为科学、社会科学和医学伦理学课程。在通识教育阶段开设了《普通心理学》、《医学社会学》、《生命伦理学》等课程。学院还提炼出爱国情怀、法制意识、社会主任、文化自信、人文精神等要素融入教育教学,开设《健康中国》、《医学生职业生涯规划》等课程。

在医学专业教育阶段,开设《医学心理学》、《医学伦理学》等必修课,开设《卫生经济与政策》、《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医患关系与医疗损害责任》等指定选修课。在临床实习阶段,在入科培训中还开展医学人文情景模拟教学,还开设20学时的《实习医生职业素养养成课程》。

2.8 公共卫生课程

课程计划中安排了公共卫生课程,依托该校公共卫生学院开展公共卫生教育,培养学生的预防战略和公共卫生意识,掌握群体保健的知识和技能。除必修《预防医学与公共卫生》、《流行病学与生物统计学》等必修课外,还开设了《健康管理学》、《生活中的毒理学》等10多门选修课程,并规定了在这个领域的学生选修不少于4个学分。

专家组还注意到,该校与中国疾控中心携手成立“全球健康学院”,并将利用这些资源,为临床医学专业学生开设《全球健康概论》、《全球健康实践》等课程。这对拓宽学生国际视野,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又提供了更好的条件,值得期待。

2.9 临床医学课程

课程计划中合理安排了临床医学课程及临床实践教学。根据临床医学专业人才培养的规律,各医院重视医学生的早期接触临床,利用入学教育、医学人文教育及各种相关活动,开展医学生早期接触临床的训练。

临床教学时间从第三学年整合课程到第五学年实习,大于整个教学计划时间的 50%。临床课程有学习内容和学分要求,还在第 6、7、8 学期开设了临床医学选修课,且规定不少于 10 学分。临床见习和实习的同时,学院还提供了大量的临床技能训练机会。临床技能培训系统规划了实习前、实习中和实习后的强化训练。

临床实习在各附属医院完成,学校通过制定统一大纲和统一要求、教学督导来实现同质化管理,制定了《医学院实习医生职责规定》,在上级医师指导下管理病区床位 5 到 10 张。与各社区教学基地签署教学协议,开展 2 周的社区实习。各临床医学院和医院还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结合自身特点积极在实习教学中探索新方式,临床教学中强调“浸泡式”的理念给专家组留下了深刻印象。

专家组注意到《全科医学》列为了选修课,而根据标准,建议考虑把《全科医学》列为必修课,并与后期的社区实习在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上进行合理衔接。同样,口腔科学也建议列为必修课。另外,建议充分发挥各附属医院的优势,在已经开展一些前沿科学讲座及各类学术活动的同时,也考虑在八年制的后期,为学生开设一些选修课。

2.10 课程计划管理

医学院的教务处是专门的课程管理机构,承担课程计划的制订操作、信息意见反馈、规划调整等工作,并主持课程计划的实施。

课程计划能做到五年比较全面的修订一次。教学改革的课程计划调整,是在学术委员会指导下修订。课程计划的执行,是通过教务处、二级学院、教研室三级管理制度来组织实施。各教研室、教学团队还制定了教学日历对教学内容和方式等有详细规定,开学第一周报教务处备案。学校还制定了《关于本科教学课程调整课程或停课的规定》、《医学院本科教学事故、差错认定与处理规定》,严格管理课程计划及其实施。

2.11 与毕业后和继续医学教育的联系

规划教学计划时，充分考虑了本科教学阶段与毕业后教育的联系与衔接。开设了为研究生教育奠定基础的课程，还开设了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做准备的课程，如《医患沟通学》、《临床研究经典案例》、《医务社会工作》等。

3. 学生成绩评定

3.1 学业成绩评定体系

医学院根据上海交通大学的相关规定，结合医学教育的要求，制定了“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关于考试管理的有关规定”，指导与医学教育改革相关的考核工作，对不同学习阶段的学生评价和考核进行了系统设计。对学生的评价和考核包括了过程考核、形成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等多种形式。在基础医学院阶段，在课堂教学、PBL 和 CBL 教学、平时作业、实验设计和实验报告等多个环节，以及在临床医学学习阶段，在临床见习和实习阶段对 mini-CEX 等形成性评价形式进行了初步的探索。在临床医学院学习阶段，采用课程考核、医学综合考试和临床实践能力考核（实习前中及毕业 OSCE）等考试形式对学生的知识和技能等进行了综合性评价。医学院建立了“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方法”，强化了对学生的思想道德和职业素养以及综合能力的评价。

专家组建议学校理顺过程考核与形成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之间的关系，加强对形成性评价内涵的理解和合理应用。进一步推动临床阶段高水平形成性评价的开展，促进院校教育和毕业后教育的衔接。

3.2 考试和学习之间的关系

医学院目前的考核包括理论知识和技能的考核，对于评价学生所需要达到的知识学习目标和技能学习目标有较为充分的保证。结合课程教学和培养环节所开展了 PBL 表现评价、科研训练评价以及综合表现评价等。临床实习阶段的 3 次 OSCE 考试，对于学生更好地掌握临床基本技能起到促进作用，瑞金医院结合模拟教育的优势，增加了 OSCE 的次数。在课程结业考试中，为配合器官系统为中心的整合课程改革，增加了基于临床情境的试题比例。

上述评价和考试工作的开展对教与学过程的改进，学生综合能力的提升起到了促进作

用。

3.3 考试结果分析与反馈

医学院建立了基于教育测量学的试卷和试题分析制度，为考试质量的提高提供一定的依据。医学院实施考试结果反馈制度，相关考试结果通过不同的渠道较为有效地反馈给教师和学生。专家组建议加强对考试结果反馈的覆盖面，以便更好地促进教学。

3.4 考试管理

综合考试、重要的课程考试（如内外妇儿理论考试）与 OSCE 考试由医学院教务处统一组织安排。医学院实施“课程考试命题册”制度，对命题内容和形式进行了规范的管理，加强了考试的标准化建设。医学院实施巡考制度，以及时发现考试中存在达到问题，并加以改进。

临床医学院开展了师资的“mini-CEX”等形成性评价培训，探索了其在临床阶段的应用。在英语班通过和加拿大渥太华大学的合作，开展了基于能力培养的电子文档（e-portfolio）的管理系统，并在 5 周的全科社区实习期间开展置信职业行为（EPA）的评价实践，有助于院校教育和毕业后教育进行有效衔接的探索。

专家组建议进一步优化与整合课程相契合的理论考试试题方案，提升基于临床案例的理解型和应用型试题的比重，帮助学生更好地理解和把握整合课程的目标和优势。加强命题培训工作的专业化和题库建设，通过提升考试的标准化和信息化，助力课程整合和教学质量的进一步提升。

4. 学生

4.1 招生政策

学校高度重视招生宣传和咨询工作，招生机构健全、政策执行到位、管理制度完善有效。医学院依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法律法规、教育部有关文件政策要求，在上交大统一招生框架内制定本科招生计划。医学院每年回顾总结往年招生工作，及时调整招生方案；以大学的《招生章程》、《医学院招生实施细则》作为开展招生工作、录取新生的重要依据，公开透明的招生工作体系，确保招生工作公正、有序进行。《招生章程》通过学校招生网、微信公众号、教育部阳光平台及

时、准确地向社会说明医学院专业设置、招生计划、收费标准、奖学金、录取程序、申诉和监督机制及咨询和监督电话，通过网络向考生公布课程计划。医学院每年向计划招生省份委派招生宣传组，深入生源地中学参加大型现场咨询会，通过校园开放日、招生交流会、电话等接受考生及家长的咨询。

医学院制定了《上海交大医学院本科生自主转专业管理规定》，让非临床医学专业的优秀学生经过严格的选拔，转入临床医学专业学习。医学院作为上交大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化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实施多渠道选拔具有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的优秀人才。本着自主招生方式、综合评价录取的原则，探索出不以高考分数作为唯一录取依据的“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面试中通过学生社会实践、心理反馈等进一步考察学生的学医动机的多元录取机制”。医学院认真执行国家对少数民族考生政策，对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生源赋予政策性优惠，不歧视、无偏见录取，保证了生源的多样性。对各类生源在进校报到前，按照录取专业随机分班，公平共享上交大教学资源。

4.2 新生录取

医学院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部直属高校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计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精神，在审核和调整招生规模时，依据学校临床医学专业培养“有灵魂的卓越医学创新人才”的目标、办学条件和教学资源等条件，充分考虑社会医疗资源需求、教育和卫生主管部门等利益相关方的意见，确定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选考科目等要求。医学院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工作通知》精神，制定了针对农村考生、新疆和西藏少数民族考生的单独招生政策，结合通过教育部专项审核人数设置招生计划，单独批次录取。

4.3 学生支持与咨询

学校设有完善的学生咨询与支持体系，在学生学习、生活、勤工俭学、社会实践、就业指导等方面提供了有效的支持和咨询。医学院以学工党委和学指委牵头，各职能部门支持，以各学院配备的专职辅导员和兼职班导师、各临床学院党支部教务员具体实施，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根据不同年级学生和学业进展，用多种方式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学业指导和咨询。邀请优秀教师通过“交医大学堂”讲座等活动，与新生开展对话交流，并结合专业教学计划和课程设置进行系统性指导和个性化职业规划指导；任课教师设立课程集体

答疑、电话个案答疑；对将进入后期临床实习的学生，加强沟通能力训练，帮助学生做好准医生角色转换；对面临就业学生，与用人单位建立广泛联系，为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搭建“双向选择”的便捷渠道。

医学院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整体规划学生思政教育和品格培养，开展“授袍、授帽、缅怀、感恩、宣誓”五项仪式教育等各种活动，效果显著。学校“有灵魂的卓越医学创新人才”的培养目标，得到了学生的高度认同，并体现在学生的精神风貌上。

医学院党委、学工党委、学指委不断拓展资助资源和资助形式，形成了医学院特色的大学生资助体系。基于医学生成长的需求，设计了具有独创性“学工在线”资助工作系统，采用“定量+定性”的方式开展家庭困难情况综合认定。医学院建立各级多种奖、助学金、贷款制度，为有需要的学生提供勤工助学帮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针对医学院对外交流的特色而设立的“困难学生赴国外学习交流专项助学金”，保障了困难学生享受教育公平的权利。

医学院积极配置资源，形成有效的支持学习、生活服务体系。医学院重视学生的海内外交流学习，与境外 34 所院校建立合作关系，涉及领域、项目和参加人数逐年增加，超过 51% 的学生参加了境内、外游学项目，有利于培养学生国际化、全球化视野。在生活方面，除为学生提供住宿、洗浴、医疗、安保服务外，还提供患病学生专用寝室等个性化服务；设立“学生权益研究中心”等自治组织，发挥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和自我服务的积极作用。

医学院设有“学生心理咨询中心”，3 名专职、9 名兼职心理咨询师，负责学生个案咨询、团体辅导、危机干预、心理健康教育等工作。在个案咨询中，恪守“一对一”的原则，确保谈话私密性。联合附属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设立“大学生心理健康绿色通道”，为有需求的学生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工作人员恪守工作操守，注重学生隐私保护，保证学生各类信息的安全。

医学院秉承“医者仁心，感恩杏林”的工作理念，注重引导学生社责任感，组织学生开展了百余个志愿服务活动，先后获得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等多项荣誉称号。

4.4 学生代表

医学院教学委员会是教学事务的议事机构，为医学院教学的重大改革、重要决策提供咨询、审议和指导，其中 2 名学生代表是由学生联合会推荐。学生代表通过每学期的学生座谈会和专门征求意见会议，听取学生对教学计划、教学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整理后带到教学委员会。学生委员出席教学委员会会议，直接参与教学计划的设计、教学管理和考核等重要工作的讨论和决策。

医学院学生联合会是学生组织，联合会下设学生权益研究中心，各班设有一名权益委员，负责及时反馈学生合理诉求，定期和不定期向学生代表或学生联合会反馈教学相关问题。教务处、各二级学院和临床学院对学生意见或建议进行认真研究，落实在教学工作中。

专家组建议，应进一步加强学生参与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及其他相关管理的制度与机制的宣传，提升学生对学生代表开展工作的关注度，以便更好地发挥学生代表的作用。

医学院支持学生依法成立社团组织，现有注册社团组织 57 个。医学院成立了由党委副书记任组长、各职能部门任成员的社团管理领导小组，下设学生社团管理中心负责学院学生社团组织运营的场地、设备、技术和经费支持。领导小组制定了《学生社团管理条例》等制度，学指委、团委负责引导社团活动，调动社团活动积极性，实现学生对各自社团组织的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和自我管理。

5. 教师

5.1 聘任政策

医学院严格按照相关国家与上海市的规定实施教师资格认定制度，教师聘任制度、教师发展政策、学术和道德表现监督以及晋升制度较为完备，执行有力。专家组看到医学院采用的多形式聘任制度，岗位设置与医学院教育运行需求及事业发展需要相适应。在职称晋升制度上，医学院对教师队伍实行分类聘任、分类管理、分类评价、分类发展的政策，形成以教育教学能力和学术创新能力为核心的教师评价机制；部分附属医院积极探索“教学型通道”晋升职称的机制。2015 年建立的学术荣誉体系、2016 年重启破格晋升制度、实验系列增设正高级实验师以及 2019 年拟设置教学为主型高级专业技术

职务等制度对申请者的教学工作贡献有明确的要求，并能够得以落实。医学院具有健全的聘任组织，成立二级单位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和聘任委员会，积极发挥基层单位的考核管理职能。并根据岗位职责分别确定评价标准，对于不同教师个体和群体在努力提升自我的同时，共同致力于完成教育教学任务有着很好的作用。师资队伍规模和结构与专业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的需求相适应，其中在教学、科研或临床方面能力突出、表现优良的高水平教师数量众多，年龄结构逐年优化，在 25 个理论教学团队和 8 个实践教学团队中，45 岁以下中青年骨干教师均占师资总数 60% 以上。教师岗位职责明确，对教学团队首席教师学年总教学工作量有明确的要求，教学团队考核与评价指标健全，教学团队建设管理机构对教学全过程监督管理覆盖面广。重视教师教育教学水平，积极开展师德师风、高教形式、教育教学能力与素养、医学专业课程思政等模块能力培训，有着较高水平的思政育人队伍。

5.2 师资政策及师资培养

医学院尊重教师的合法权利，对教师的聘任、考核、晋升、免职、培养等都有明确规定，保障教师的合法权利并参与课程计划和教育管理决策的制订，通过奖励、晋升、酬金等方式激励教师，有效履行教学、科研、服务等岗位职责。教师职业发展规划和培训得到了医学院和二级学院的重视，教师接受各种教学训练和科研训练、实现专业能力提升的机会较为丰富。基础与临床教师之间的交流一般通过教学团队组织，在教学任务实施的过程中得到体现。认证专家特别注意到医学院利用“课程组”这一组织平台，对教师教学能力的提升及教学作用的发挥进行规划。医学院和附属医院积极探索将教师组织到课程组、教学团队、科研 PI 团队等教学和学术群体中，并按照教学、科研等不同学术工作的特点建立了相关的管理机制。在临床师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方案中，设置教育型临床医师的职业生涯发展通道，引导和鼓励有教学热情、教学经验及专长的临床医师投入更多的精力到临床带教、教学改革和教育研究，兼顾教师个人成长、责任分工和共同合作。医学院实施了包括骨干教师激励政策在内的鼓励性制度，教师对支持和帮助学生学习和成长表现出较高热情并为之付出了切实的努力。教师不仅对圆满完成日常教学任务表现出应有的责任感，而且致力于帮助学生培育创新精神、熟悉科研方法、训练科学思维。

专家组建议，在教师培训体系的内容设计和实际实施过程中，加大对现代医学教育理念、教学方法、学习评价手段的培训和研讨力度。与此同时，尽管医学院已经注意

到对非医学背景师资的培训，但在重点培训科目和培训主题领域的安排上，建议进一步注重增强这部分教师对临床知识的熟悉、对临床实际的了解和对临床情景的感受。此外，在教师的考核、晋升及激励政策中，进一步鼓励教师将科研成果应用于教学。

6. 教育资源

6.1 教育预算与资源配置

交大医学院教育经费来源有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经费收入呈逐步上升趋势。学院重视并优先保证教学经费足额投入，投入方式和比例紧密结合当年本科教学特点和规模，以及重大教育教学改革方面的事项。2016-2018年无论是常规经费还是专项经费的投入均稳中有增，生均教学经费合理充足。医学院在继续加大教学投入的同时注重经费支出结构的优化，教学经费投入及保障机制紧密对接上海市教委和上海市财政相关经费管理政策和要求，成立了规范的管理机构，制定了科学的管理制度，落实了严格的内控管理，重视绩效分析，有效提升了教学经费使用效益。教学经费投入力度的持续加大和相关有效制度的保障显著改善了学校的教学基础设施、信息化和实践条件。

6.2 基础设施

医学院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面积 6.86 万平米，教学设施充足，保障了课程计划的实施。拥有2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临床技能中心、实验室科学仪器先进，实验动物科学部于2017年获得AAALAC国际认证，为医学实验教学、技能训练提供了优越的条件，近5年持续投入对学院的教学科研基础设施进行改造修缮。全面开展“智慧校园”信息化建设，2017年开通了eduroam全球教育无线漫游服务。文体活动、人文教育和学生心理辅导场所场地充足，设施齐全。医学院在院本部及各个附属医院均设立了学生科研训练场所，满足学生科研训练要求。

6.3 临床教学基地

医学院拥有13家附属医院，全程承担本科临床教学的其中4家直属附属医院2家非直属附属医院均为国内著名综合性三甲医院，临床医学专业在校人数总数与病床总数比为 1 : 21.3，超过国家生均1张床的标准。医学院建立了稳定的临床教学基地管理体系与协调机制，注重保障教学医院教育同质化。附属医院重视临床教学，具有完善的临床教学规章制度和专门的教学组织机构和整合式的临床教学团队，并广泛实施“骨干教师”教学激励计

划，配备经过国际化培训的专职教学管理人员，持续投入模拟实训中心建设，为承担全程临床教学任务提供了非常丰富的临床教学资源。附属医院与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了良好而稳定的业务关系，为全科医学和公共卫生的教学提供了稳定而高质量的基地。各附属医院普遍建立了完善的临床教学管理制度和教学档案，重视临床能力考核质量。

6.4 图书及信息服务

医学院与各附属医院图书馆建设先进，文献资源丰富，做到了互联互通，共享方便，学生还可方便利用上海交通大学本部图书馆查阅资料。部分附属医院已创建了有特色的教学工作与管理信息系统，有力支持了临床教学活动的开展。

专家组建议加快推进医学院和各附属医院整体的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促进临床教学资源优势互补和有效利用。

6.5 教育专家

学校高度重视校内外教育专家全程参与教育决策、教育计划修订和教学方法改革，注重在青年教师培养和医学教育各项落实措施中充分发挥教育专家的作用。同时采取切实措施培养校内教育专家医学教育研究和评估的能力。

6.6 教育交流

医学院国际教育交流资源丰富，已与 10 个国家和地区的 34 所院校建立合作，每年有超过 51% 的学生参加各种境内外游学项目进行学习。医学院通过建立合理而充分的经费保障、管理制度、工作流程等措施，显著促进了教师与学生的国际交流。

7. 教育评价

7.1 教育评价机制

学校重视医学教育的监督和评价工作，努力从全方位、全过程、全层面保障教学质量。学校建立了医学院、二级学院（附属医院）、教研室（学系、教学团队）三级教育监督和评价的组织机构，以医学院院长负责、教务处牵头、学院和系部教研室为基础、各职能部门协调配合，学术委员会、教学委员会、本科教学督导委员会、教学专家、教学管理人员和学生共同参与，为教育监督评价的有效运行打下基础。在医学院层面由专家督导、学生评

教、教学管理人员督导和职能部门督导四方面组成的“教学督导”架构对医学教育质量的保障发挥了积极作用。

学校建立了涵盖教育计划、教学准备、日常教学、教学专项、学生考核评价和教育结果等主要教学环节的教育监督和评价体系，制订了多项规章制度，较好地建立了对教学全过程的质量监控机制，如学校对主要教学改革项目的基本教学单位——整合课程教学团队的年度教学工作考核机制完善，指标体系全面，实施严格，奖惩分明，为保障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发挥了很好的作用；教研室（系部/教学团队）层面在教学过程中的集体备课、试讲、业务学习、教学观摩等已形成制度并有效实施；学校在对学生学习的跟踪评价上也进行了积极探索，如在五年制（英文班）设置贯穿四年医学教育的电子学习档案（e-portfolio）课程，每学期0.5学分，为教师跟踪学生的学习过程、学习能力变化并提供学术、心理等支持提供了良好的平台，具有很好的示范作用。同时，学校对教育计划、教育结果也进行了多层次、多途径地监督和评价。

虽然学校不断改进医学教育的监督评价工作，但专家组建议学校应进一步完善医学教育监督与评价的机制，加强对质量标准内涵的研究，并依据质量标准提出对教育各环节的具体要求，尤其注重建立将监督与评价结果用于课程计划改进的机制。

7.2 教师和学生的反馈

学校建立了多层次、多渠道的教学信息收集和反馈系统，教务处负责汇总、分析各类评价结果并将其作为改进课程计划的依据，同时将有关评价结果及相应的意见建议反馈给评价对象和有关职能部门、教学单位。主要的反馈形式包括定期反馈（如教学工作例会、教学督导会、师生座谈会等）、专项反馈（如临床教学工作会议）和实时反馈（如督导听课、教学巡视等现场反馈）等，这些反馈有效促进了教学质量的提高。学校编写的《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比较全面地反映了学校医学教育的基本情况，并向社会公布，有助于健全教育监督评价机制。

信息化建设是高质量的信息采集和数据分析的支撑，建议学校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网络平台建设，促进全面、系统、准确、及时地进行相关信息采集、数据分析和结果反馈，提高教育监督和评价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7.3 利益方的参与

学校注重评价者的多样性，注重利益相关方尤其是校内利益相关方的意见，由四方面人员组成的“教学督导”架构，从制度上保证了领导、教师、学生和管理人员都能参与到教育监督和评价中。学生以学生会、学生评教团、教学委员会委员学生代表、学生权益委员、师生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和渠道参与教育监督和评价。学校通过毕业生质量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了解在岗毕业生本人、单位等校外利益方对医学教育的意见和建议，为调整培养目标和课程计划提供参考。同时，学校还重视家校互动和合力育人作用，让学生家长以多种方式了解、参与学校的教育，如新生家长见面会、毕业典礼等，并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

鉴于学校目前的教育监督和评价以校内利益方为主，建议学校进一步加强校外利益方（如公众、用人单位、相关管理部门、学生家长等）对教育监督评价的常态化、制度化的长效机制建设，完善教育监督和评价体系。

7.4 毕业生质量

学校意识到毕业生质量调查对改进人才培养的重要性，开展了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的工作，形成了《上海交大医学院 2012-2014 届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报告》和《上海交大医学院2015-2017 届毕业生质量跟踪（一期）调查报告》。同时，根据调查报告中毕业生关于课程计划的主要意见建议，如加强临床教学与实习、科研训练、国内外交流和人文教育等，学校采取了一系列改进举措，包括2018 年启动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建设、完善八年制科研训练实施方案和教学激励机制、启动“临床研究能力国际合作计划”、签署“三国四校医学人文合作发展框架协议”等，进一步完善了课程计划和人才培养。此外，从2015 年起，学校开始每年编制发布《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对学生毕业去向、就业和升学情况进行详细分析，对应届毕业生进行质量跟踪调查，获取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家长对人才培养的反馈信息。报告为就业工作和课程计划的改进提供了依据。

专家组建议学校在现有毕业生调查工作的基础上，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的工作机制，丰富调查形式，全面进行毕业生工作表现、业务能力、职业素养、发展状况等方面的调查，并充分利用调查结果，将其作为改进课程计划和人才培养质量的决策依据。

8. 科学研究

8.1 教学与科研的关系

医学院高度重视科学研究工作，构建了完整的科研管理体系、科学研究发展规划、激励政策和一系列的管理措施，瞄准国家科技和教育发展战略，对接上海卫生事业改革与发展重大需求，以科技创新为宗旨，以国际医学前沿和影响我国国民健康的重大疾病为目标，以科研交叉团队建设、国家科技创新平台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为抓手，全面提升参与国家重大医学及生命科学规划和研究的能力。现有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1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 2 个、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1 个，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1 个，42 个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为教师提供优越的科学研究条件，学术氛围浓厚，同时建设了由 20 个战略创新核心团队和 40 个重点创新团队核心领衔、协同创新团队支撑的跨学科、跨领域、跨单位的创新团队，有力促进了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医学院鼓励学生早期参与科研，将学生科研训练纳入课程计划，将科学方法原理、医学研究方法包括循证医学观念的教育贯穿整个人才培养过程，并有落实的质量控制措施。

专家组建议进一步推动教师将科研活动、科研成果广泛引入本科教学过程，促进教学和科研的良性互动。进一步加强对医学教育及管理的研究，为教学持续改革与发展提供理论依据与实施方案。

8.2 教师科研

医学院教师科学研究能力强，承担科研项目多，取得的科研成果丰硕。2016-2018 年，医学院共获得国家级项目 1954 项，立项经费 21.1 亿元；其中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47 项，课题 82 项，重大专项课题 5 项、子课题 4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810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受资助项目数连续九年位列全国医学院校第一；共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7 项，省部级科技成果奖 117 项，其中一等奖 28 项。2015-2017 年，医学院教师共在 Cell、Nature、Science、Lancet、NEJM 等国际顶尖学术期刊上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32 篇；以第一作者单位发表 SCI 论文 9483 篇，其中影响因子大于 5 的论文 1256 篇，大于 10 的论文 164 篇。教师医学教育研究能力不断提升，近三年来获得上海市本科重点教学改革项目 9 项，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4 项，发表教学论文 308 篇。

8.3 学生科研

医学院高度重视学生的科学素养和创新性思维能力培养，强化第一课堂，普遍实施“探究为基础的 RBL 课程”，强化学生的科研意识和技能，深受学生欢迎。2016 年至 2018 年，临床医学八年制学生第一作者发表 SCI 学术论文 236 篇，国内核心期刊 413 篇。积极营造第二课堂，提升学生科研能力培养，每年资助约 120 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组织“医帆启航”等创新实践大赛，组织“交医大学堂”等科研思维讲座与活动，打造“医学青年创新训练营”，整合医学院与附属医院创新创业资源，建设 3 个校级“学生科技创新工作室”，为学生提供固定场地、师资、设备、智力的支撑。医学院为“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编列专项预算，鼓励学生科研项目实施。以上措施形成了浓厚的学生科研氛围，2016-2018 年度，医学生获得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 60 项，上海市级立项 69 项，院级项目立项 271 项，获得国际奖 1 项，国家奖 4 项。

9. 管理与行政

9.1 管理

学校的医学教育管理采用综合大学内相对独立的管理体制。医学院具有相对独立与完整的行政管理架构，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建立了以院长负责、教务处牵头、各职能部门协调配合的教学管理体系。学校对医学院开放教学资源、给予教育经费支持的同时，保留了医学院全面统筹医学教育的权力与责任，保留了医学教育多内容、多学科、多机构完整协调的运作，遵循了医学教育的特殊规律，有力地推动了医学教育的快速健康发展。

医学教育有完善的教学管理制度，设有学术委员会、教学委员会、本科教学督导委员会、教学督导专家、教学管理督导和学生督导等组织并有效行使功能，构建了相对完整的教学质量管理体系。医学院教务处作为医学教育的核心管理部门，在指导、统筹和协调医学院和临床学院医学教育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学校医学教育相关二级单位均设有职责明确的教学管理部门从事临床医学专业的教育管理工作，各岗位职责明确，保证了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

医学院和附属医院一体化发展的模式，有利于医学教育的发展。专家组建议学校理顺医院和临床医学院的关系，进一步提高运行效率和统筹能力。

9.2 医学院校领导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医学教育，由校领导兼任医学院党委书记和院长确保了医学教育高效和顺畅运行。主管教学工作副院长、教务处处长和各学院教学主管领导均有医学教育背景，具有较高素质和学历层次，任职时间相对稳定。

9.3 行政管理人员

医学院建立了相对完整的行政管理机构，出台了一系列教育教学管理规章制度，保证了医学院正常管理运行和改革建设发展，有效促进了教育教学工作。学校提出进一步提高行政管理人员的精细化管理能力，加强管理服务队伍荣誉体系建设，专家组对此表示肯定。

9.4 与卫生部门的相互关系

医学院积极与各级卫生主管部门沟通交流，争取并获得了较大力度的资源支持医学院人才培养工作，推动了医学院的教育教学改革工作。此外，医学院认真组织参与各级卫生主管部门有关政策制定、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等工作，与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开展教育教学培训、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等合作，为健康中国、健康上海提供了“交医智慧”。

10. 改革与发展

10.1 发展规划

医学院对其在当代医学发展格局下的总体发展目标、主体发展战略、重大工作举措有着深入的思考与精密的策划，制订了未来 30 年的、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证明富有成效的发展规划。在规划的制定紧扣大学和医学院的办学宗旨、人才培养目标和社会需求，充分考虑学校的资源条件和可行性，符合国家卫生政策和健康服务的需要及发展。医学院领导层、院本部和附属医院员工和师生群体均有着强烈的上进心、卓越意识和改革精神，这为医学院当下和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

10.2 持续改革

近年来，医学院通过实施多种举措，着力推进医学院-医院的一体化发展。医学院通过多元化的方式，对附属医院的高水平学科建设、师资队伍构建、科研能力进步、教学意识与水平提升等领域的工作提供了有力和有效的支持。医学院极为进取的发展规划和资金

需求得到了大学和地方政府两个方面强有力的支持，并抓住了一系列重要发展契机，实现了办学综合实力、重点学科建设、师资队伍水平等发展关键要素的跃升。

专家组建议大学和医学院在保持医学教育管理框架完整、要素齐备的同时，进一步发挥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学科体系优势，更有力地推动医学与其他学科的交融互促，助力实现医学学科实力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